

职业卫生报告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即索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朱军
项目名称	上海即索实业有限公司 新建厂房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项目	评价类型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康泰路 222 号		
项目组人员	杜金业、贺欣、沈永喜、阮宝冬、尤佳恺、姚友平		
现场调查人员	姚友平、沈永喜	现场调查时间	2022. 11. 3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沈永喜、阮宝冬、尤佳恺、姚友平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2. 11. 9~ 2022. 11. 11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陪同人	付庆芳		
评价结论	<p>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棉尘、噪声、高温、臭氧、紫外线、工频电场。本次评价检测结果表明，在正常生产条件下，建设项目各作业岗位检测点的化学有害因素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 的限值要求，所检岗位（检测点）接触物理因素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 的要求。</p> <p>建设项目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辅助用室设置、应急救援设施及预案、职业病防护设施、个人防护用品发放情况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建设项目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①厂区未设置职业卫生公告栏；②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未参加区卫生健康委组织的职业健康培训；无应急救援管理制度、未成立应急救援组织、无应急救援人员；③无委外作业管理制度，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无职业卫生培训合格证明等职业卫生档案资料不全。</p> <p>建设单位在今后的生产活动中，如能认真落实国家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并根据本次评价的建议进行整改和改进，持续完善职业卫生管理体系，加强现场监督管理力度，则该项目在现有工艺和设计产能的情况下，能达到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的</p>		

条件。

现场的图像影像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